

关于“错”的哲理思考

□ 沈福新

“错”的解释。错在《说文解字》中的解释是:(一)不正确,与实际不符;(二)交叉着,交错,错乱,错杂,错综(纵横交叉),错动,错落(交错纷杂);(三)盘根错节。叉开,错开,错车,错过机会;(四)用来打磨玉石的石头,他山之石,可以为错;(五)打磨玉石,攻错;(六)镀金、银,涂饰:错金,错银,错彩镂金。

古人造“错”。再来看古人如何造这个“错”字的。也就是说,“错”是“以金属嵌入他物”。古代造字时期,金属是比其他物品更“错”的东西,金属能够对其他物质轻易嵌入并破坏,这就形成了“错”是“以金属嵌入他物”的情景。我们现在还有保留着“错”的原始义的情况,如错刀,用的就是“错”的原始义。这样看来,现代人认为“错误”之“错”是从古义中引申出来的,但仍保留了古代的基本义。找准边界,不介入他人的事,就是“对”的、正确的做法。不但不能介入,更不能强行侵入改变他人,否则,就是“不对”,就是“错”。在古文字中寻找智慧,以此照亮前行之路,彰显中国文化的深刻内涵。

对错之辨。对错是逻辑学的概念。其定义是:如果主观上的概念与客观上的事实是一致的,则称为对的,否则称为错的。在科学上,一个判断与事实相符就是对的,否则就是错的。这是客观对错,与人的立场无关。人人都会有错,个个都有错的时候,这是一个绝对不错的哲理定论。常言道:“聪明一世,糊涂一时”,说明聪明一世的人也有糊涂之时。聪明人不是不犯错误,而是一般不会犯同样的错误;聪明人之所以聪明,应该也是比较理智,犯错

误相对比较少的人。错有大错特错,有中错小错;错误的程度不一样,因而错误的危害也就不一样,进而错误的后果及带来的影响又是不一样的。

如何认“错”。认识错误的程度决定了改正错误的幅度。认识错误的程度越深刻,那么改正错误的行动就越彻底。自己错了不强词夺理,不推三顾四,不文过饰非,这是对待错误的应有姿态,没有这个姿态而自以为是,其实什么也不是。不愿认错,可谓错上加错;表面认了错,实质不改错,等于没认错。那种自认为“大错误不犯、小错误不断”之人,应该更加清楚清醒地知道,虽然“大错误不犯”,但“小错误不断”的积累积弊,其量变是会引引起质变的。“小洞不补,大洞吃苦”就是这个道理。

“错”的偏见。在现实生活中,往往一些人总是喜欢对别人的错处指手划脚津津乐道,其实很多时候我们抓住别人的错处不放,并不是真的要伸张正义,只不过是想要满足自己膨胀的虚荣心或者是用别人的错来掩饰自己的错而已。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心智模式,如若真是像上面所说的那样,不但是对“错”的偏识偏见,更是自身心灵的扭曲和歪曲。“容错”是一种风度和大度,是一种胸怀和胸襟。在这里,容错并不是允许错误的继续存在,而是一种周全和圆满,属于垫底的呵护,其实爱护一个人也是同样的道理,应该包容对方的问题和缺憾,以及短板和瑕疵,即使确实有问题存在着,也不要有意刻意放大对方的问题,而是心平气和地将心比心,学会包容宽容,做到理解谅解,毕竟我们每个人都不是十全十

美的。

怎样改“错”。俗话说:“人非圣贤孰能无过,知错能改,善莫大焉。”真正能够毁掉一个人的,从来都不是犯过几次错误,而是犯而不自知,有错而不自省。在这个世界上,犯错后自省是一个人能够突破自己,提升自己的最好方式之一。当我们犯了错,并且深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那么才能够对症下药,有的放矢地去完善自己。过错许多时候可以给予原谅,这个原谅应是别人给予的原谅,自己不能轻易原谅自身的过错。如若自己原谅自身的过错,等于本人没有认识过错,没有承认过错,那就更谈不上去改正过错。我们提倡向“错误”学习,并不是倡导学习错误本身,而是学习怎样去认识错误识别错误,怎样去改正错误避免错误,就此引以为戒不犯错误或少犯错误,这是向“错误”学习的内核之义。

“错”的提升。既然我们在错误中学习成长,提升完善自己,我们就需要更多地经常地能够反思和总结自己。《论语》中曾子言:吾日三省吾身。如果我们能够将反思总结作为自己的日常功课,我们就一定可以贡献给社会更多的正能量。其实,人的一生都是在不断的犯错中成长的。每一次的犯错,就是一次自我学习和改进的机会,只是在于我们是否对错误有清晰的觉知和理智清醒的判断,并且能够转换成现实有效的改进行动。有鉴于此,我们既不要谈“错”色变,灰心丧气,也不能有“错”不改,无动于衷。我们要知错改“错”,做“明是非”之人;错而知“措”,做“强举措”之人;错而不“挫”,做“善作为”之人。

冬日可爱

□ 章铜胜



冬日,宜读史。读史,宜夜读,天冷宜静思。我读史不多,只是偶尔闲翻,所得也有限。有时读到喜欢的一两句,也会心生感慨。春秋时,鲁国的左丘明在《左传·文公七年》中说:“赵衰,冬日之日也;赵盾,夏日之日也。”以冬日喻人,读来觉得新鲜,是件颇为有趣的事。杜预在此条下注曰:“冬日可爱,夏日可畏。”可爱与可畏,轩轻立分。我喜欢冬日的可爱,喜欢赵衰如同冬日般的为人,总使人感到温暖而亲切。一个人温和慈爱,容易接近,应该是近于可爱的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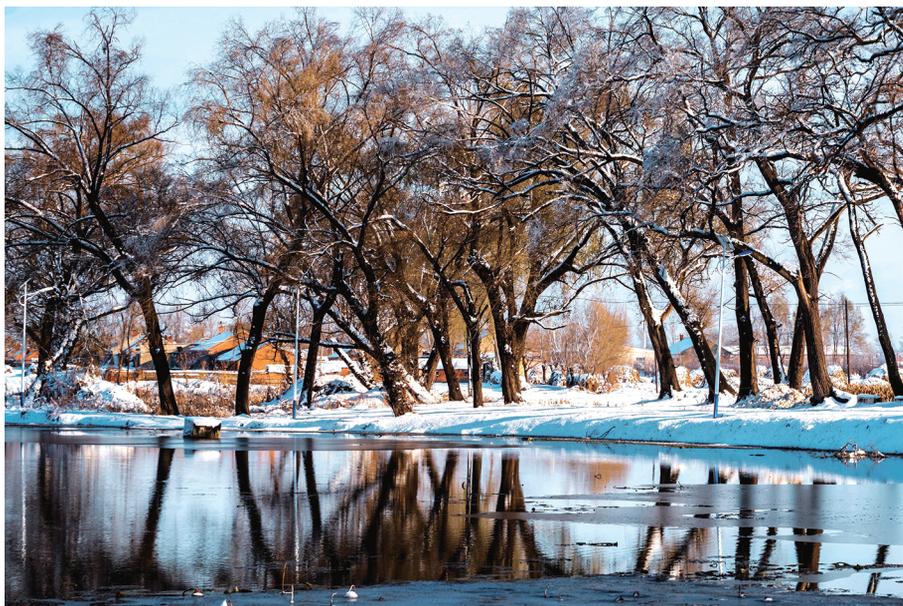
冬日,是可爱的。过了立冬,忽然就有了岁月迟暮的感觉。汉代辞赋大家蔡邕曾说过:“冬者,终也,万物于是终也。”不管你是否愿意,只要到了冬天,花儿已经开过,叶儿也曾茂盛,果实熟了,也收了,此时大地一片苍茫。苍茫者,可远望,山长水远,寥廓了然,空人胸怀,自有可爱之处。

冬天,叶落归根,收获之后,大地好像用尽了一年的力气,变得瘦而干净,慵懒而坦诚。见过收获之后的大地,忽然心生怜意,而它却在静静地等待着一场霜或雪的来临。冬日的霜雪,对于空茫大地,或许是可爱的。几个鸟巢,在树枝间藏不住了,在离树不远的地方,看着鸟儿们站在巢边,或是在树枝上张望,叽叽喳喳地叫着,不知道它们在忙些什么。树枝上还有未落的几片树叶、几粒果子,村庄就在不远处,田野空旷。忽然觉得很有兴致,就站在那儿看鸟。鸟在树上大概也会看到我吧,它们会怎么想呢。我们离得那样近,彼此并不相知,却兴致盎然地看着对方。

进入农历十月,天气忽然就冷了。早晨坐在窗边,拉开窗帘,任阳光从窗口照进来,照在身上,暖暖的。暖阳下,人变得懒洋洋的。眯缝起眼睛,若有所思,又无所事事,便有乐哉陶然的忘我。想想,冬日的暖阳真是可爱,知我怜我,施惠于我,我将何以报之呢。我知道,冬日,又何曾求过谁的丝毫报偿呢。

在家乡小城,冬天里,雪并不常见,霜却常有。有时,看到北方正在下一场纷纷扬扬的大雪,会勾起我许多的想法,那些想法也纷纷乱乱如一场大雪,不知下在了何处。那场雪离我那样近,又那样远,那样真实,又那样难以企及。而看一场霜,就容易多了。清晨早起,往郊外去,或是到公园湖边空旷的地方去,就能看见落在草地、灌木上的霜,那些结在叶子边缘的霜花,晶莹剔透。有时,我会蹲下来,看着那些霜花,默默地出神。看着眼前的霜,想起小时候,早晨起来,站在自己家的后院,就能看见村后田野里一片茫茫的白。乡村的霜太厚了,像夜里偷偷下的一场小雪。可是太阳一出来,田野里就升腾起一层薄薄的雾岚,薄纱似的浮动,牵扯着,荡来飘去。不一会儿,那层薄雾散去,霜也融化了。田野里枯黄的野草和稻茬,青绿的蔬菜,又清晰可见了。冬天的清晨,一场霜和阳光,于不经意间,为我们拉开了一个梦幻般的场景。

落了一夜霜的清晨,天气寒冷,出门时,鼻子和嘴边哈着白气,样子是有趣的。太阳出来了,就有人走出屋来,站在背风向阳的地方,晒太阳,闲聊。太阳暖暖的,站在阳光里的人,应该是心生欢喜的。或是捧一碗热粥,挟一点新腌的咸菜,咸菜是放了辣椒面,用素油炒过的,那份热辣,吃得浑身温暖。冬日里,乡亲们能感受到温暖,却不一定能说出冬日的种种可爱。冬日可爱,我的乡亲们也如冬日般可爱,那是一种纯朴而自然的可爱。



雪后天晴
汤青摄